

合水县果业发展中心文件

合果发〔2024〕66号

签发人：赵宇

关于上报《2024年合水县老果园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项目自评总结报告》的报告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，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、甘肃省财政厅《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期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甘农财发〔2024〕54号）文件精神，我中心对2024年合水县老果园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项目开展了

绩效目标自评工作，现将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报告如下。请予审核。

附：2024 年合水县老果园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。

合水县果业发展中心

2024年10月14日

2024 年中省第一批财政衔接资金 合水县老果园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总结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衔接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。

2024 年省级下达该项目转移支付预算 215.26 万元，用于合水县老果园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项目，资金分配科学，下达及时，建成的项目总体运行正常，发挥效益良好，实现了预算绩效管理目标。

（二）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

合水县何家畔镇、店子乡为合水苹果生产的重点乡镇。但在果园管理技术方面还存在很多问题，迫切需要从土肥水管理、病虫害防治、花果管理、整形修剪等方面进行标准化技术管理，通过树下覆盖黑地膜、投放有机肥、投放烟雾发生器、悬挂粘虫板等措施，提高管理水平，达到提质增效的目的。项目计划实施面积 2350 亩（产白村 1050 亩、盘马村 620 亩、双柳树村 680 亩）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评价对象与范围。

评价对象：项目实施地受益的 462 户果农。

评价范围：何家畔镇产白村、盘马村、店子乡双柳树村。

(二) 评价时间。

项目结束后，即开始绩效自评。

(三) 评价方式。

项目完工后，县果业发展中心组织该项目所在乡镇、村，通过查阅资料、实地查看、民意调查等方式，对该项目建成后效益发挥及群众满意度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分析，将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比拟，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，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。

三、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

(一)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该项目总投资 215.26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 2024 年中省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。

2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该项目中标价 214.9256 万元，竣工验收后，除质保金外全部支付。

3.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《甘肃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》规定，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，项目开工前、竣工后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公示公告，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已完成项目产出指标，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等指标均能按时按量完成。目前已投入使用，效益良好。

数量指标完成情况：该项目在何家畔产白村、盘马村和店了乡双柳树村共完成老果园提质增效面积 2350 亩（产白村 1050 亩、盘马村 620 亩、双柳树村 680 亩），完成烟雾发生器投放 784 组、悬挂粘虫板 2356 亩，70680 张、铺设黑地膜 2356 亩，有机肥投放 14136 袋，全面完成数量指标建设任务，执行率 100%。

质量指标完成情况：烟雾发生器、悬挂粘虫板、有机肥、黑地膜等措施指标经验收质量全部达到设计要求，质量指标完成率 100%。

时效指标完成情况：该项目原计划于今年 6 月底前完成，由于招标技术失误，导致项目实施推迟。但后来在县乡村密切配合下，于 8 月底全面完成建设任务，未对老果园提质增效造成不良影响。

成本指标完成情况：购买有机肥投资 84.6 万元；购买粘虫板投资 8.46 万元；购置智能型烟雾发生器投资 39.95 万元；购买黑地膜投资 82.25 万元，完成总投资 210.627 万元，在计划投资 215.26 万元以内，成本指标完成率 97.84%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：受益农户预计户均增加经济收入 ≥ 6000 元，经调查实际农户户均增加经济收入 ≥ 6000 元，经济效益显著。

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：辐射带动周边农户发展矮化苹果超过 120 户，社会效益明显。

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：经调查，老果园管理水平明

提升明显，果园效益普遍增加 5%以上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项目设计受益农户满意度 100%，项目实施后，经走访、电话回访，抽取受益农户等措施调查，满意度达 100%，超过预期目标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除项目实施整体推迟外，其他指标未偏离绩效目标值。针对项目招标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，下一步，我中心将在后期实施项目时，加大项目招投标管理，认真做好前期准备工作，确保项目按期实施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县果业发展中心实施的 2024 年合水县老果园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项目，建设施工质量合格，已按项目计划全部实施到位，全面完成了 2024 年中省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建设任务，有效提高了我县苹果生产经营技术水平，提升了产出果品单果品质，增加了果农务果经济收入。

绩效自评结果作为调整下一年度计划的主要依据，结果向社会公开。

绩效目标自评表

绩效运行监控表 (2024年度)

绩效运行监控表 (2024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	2024年合水县老果园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项目	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	张华 15268979676	
主管部门		合水县农业农村局			实施单位		合水县果业发展中心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类别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	分值	执行率(B/A)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215.3	210.627		10	97.84%	10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215.3	210.627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			
	何家畔镇、店子乡苹果园实施:树下覆盖黑地膜、投放有机肥、投放烟雾发生器、悬挂粘虫板等措施,提高管理水平,达到提质增效的目的。实施面积2350亩(产白村1050亩、盘马村620亩、双槐树村680亩)				铺设黑地膜2356亩、投放有机肥14136袋、投放烟雾发生器784组、树上悬挂粘虫板70680张。施工质量合格,物资发放到位,按照项目实施要求完成了各项建设内容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	年度实际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施入有机肥、悬挂粘虫板、智能型烟雾发生器、铺设黑地膜	10	≥2350亩	完成烟雾发生器投放784组、悬挂粘虫板70680张、铺设黑地膜≥2356亩,有机肥投放14136袋。	10	
		质量指标	苹果提质增效验收合格率	10	≥100%	≥100%	10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限	10	6月底前	8月底前	8	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出现废标现象,因此项目结束日期未达到年初目标
		成本指标	购买有机肥投资控制价	5	≤84.6万元	≤84.6万元	5	
			购买粘虫板投资控制价	5	≤8.46万元	≤8.46万元	5	
			购置智能型烟雾发生器投资控制	5	≤39.95万元	≤39.95万元	5	
			购买黑地膜投资控制价	5	≤82.25万元	≤82.25万元	5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受益农户户均增加经济收入	10	≥6000元	≥4000元	9	通过走访入户,电话回访受益农户户均增加经济收入≥4000元,
		社会效益指标	辐射带动带动周边农户发展矮化苹果户数	10	≥100户	≥120户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果园管理水平增加果园效益	10	5%	5%	10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10	≥95%	≥100%	10	
总分				100			97	

注:1.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,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。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。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60%(含60%)、60-0%合理确定得分。